

# 財務委員會 工務小組委員會參考文件

補充資料

236CL－大澳發展第 4 組第 II 階段工程

## 引言

工務小組委員會在 2002 年 12 月 18 日會議上，審議有關 236CL 號工程計劃的 PWSC(2002-03)74 號文件。會上，委員要求政府提供補充資料，簡述大澳的發展策略和計劃在該區進行的相關基本工程。

## 政府的回應

### 背景

2. 大澳是香港一條歷史悠久的漁村。這些年來，大澳的傳統行業已逐漸式微，而年輕一代亦大多遷離原來居住的地方，到市區尋找較佳的發展機會。規劃署在 1999 年委託顧問公司進行「重整大澳發展研究」(下稱「重整研究」)，目的是要制定規劃策略，使大澳重現繁榮，並確定需進行的基礎建設和環境改善工程，以便日後為個別項目進行詳細設計和可行性研究。重整研究已在 2002 年年中完成，研究所提出的建議受到離島區議會和其他地區團體歡迎。下文第 3 至第 4 段概述重整策略建議的要點。

### 建議的重整策略

3. 大澳是擁有獨特文化遺產和特色的漁村。建議的重整策略是要在保護自然環境和文化遺產的同時，在大澳傳統的旅遊景點進行與環境互相協調的新發展，使這個漁村重現繁榮。

#### 4. 重整策略包括四個主要元素 –

##### (a) 使漁村重現繁榮

建議關設的船隻碇泊保護區會為當地漁船提供一個安全的碇泊處，有助吸引漁船返回大澳靠泊，從而刺激相關的經濟活動，使這條漁村再次興旺。此外，我們亦會保存棚屋區 – 它是大澳歷史和漁村特色不可或缺的一部分。為了可以長期保存這些棚屋，重整策略建議就如何改善棚屋區的各項基礎設施進行詳細研究。

##### (b) 保留自然環境和文化遺產資源

重整研究建議保存大澳現有的自然景觀和易受破壞的生態環境、保留歷史建築和文化地點，以及關設保育徑和文物徑，把這些地點連接起來。

##### (c) 提高現時大澳對遊客的吸引力

我們會保持並提高現時大澳對遊客的吸引力。重整研究建議在較現有渡輪碼頭更接近大澳漁村中心區的石仔埗關設新的渡輪碼頭，並在大澳道關設新的巴士總站和公眾停車場。研究又建議在這兩個交通樞紐附近預留少量土地作商業用途，以及設置供遊客使用的設施。為鼓勵遊客在大澳逗留更長時間，重整研究建議關設青年旅舍或度假營等住宿設施。

##### (d) 照顧當地社區的需要

重整研究預計，大澳全面發展後，規劃人口大約會達 6 700。因此，研究建議在該區增闢休憩用地和社區設施，以切合居民在日後的需要。這些設施包括設於鄉村中心區的警署，以及取代現有停機坪的新直升機升降坪。另外，重整研究建議改善大澳的供水和污水收集系統，並在一涌建造河堤，以確保主要地區不受水浸威脅。

重整研究所提出各項建議的詳情載於「**重整大澳發展研究 – 推薦重整策略摘要**」。這份摘要已存放在立法會秘書處。

*相關的基本工程*

5. 推行重整策略的建議，可能需要進行一些基本工程。不過這些工程進行與否，要視乎詳細研究的結果和資源分配情況而定。可能會進行的工程列述如下－

- (a) 在一涌建造河堤；
- (b) 把直升機升降坪遷往渡輪碼頭現址，並改善緊急車輛通道；
- (c) 闢設休憩用地和社區設施；
- (d) 在石仔埗興建新的渡輪碼頭；以及
- (e) 闢設新的公共交通運輸總站和停車設施、行人徑、公眾登岸梯級，並進行其他小規模工地平整工程。

此外，工務小組委員會已在 2002 年 12 月 18 日通過向財務委員會建議批准撥款闢設船隻碇泊保護區。

-----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  
2003 年 1 月